

其他资料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延安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采购人名称）的 延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用地情况报告编制及产业园区用地调查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延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用地情况报告编制及产业园区用地调查项目（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陕西华地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6 人，营业收入为 9805.802694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066.974926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陕西华地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单位全称）

2025 年 05 月 27 日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